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2022年1月27日，中勤万信因业务量较大，经审慎评估审计工作量及项目排期、人员安排等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按期完成审计工作而请辞。经董事会审议，拟聘任永拓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公司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勤万信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勤万信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后续将与永拓按相关规定做好前后任会计师沟通及配合工作。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上年度末（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04人

上年度末（2021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67人

上年度末（2021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6人

最近一年（2021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37,568万元

最近一年（2021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1,909万元

最近一年（2021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4,756万元

上年度（2021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3家

上年度（2021年末）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3家

上年度（2021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985万元

上年度（2021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906万元

上年度（2021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上年度（2021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3,008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万元。

3、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永拓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1 次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1 次	5 次	2 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王俊川、陈晓鸿，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史春生，相关情况如下：

（1）拟签字合伙人：王俊川，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金融干部进旗县优秀个人”，内蒙古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专家数据库专家。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从业26年，执业5年。证书编号：151500610017。1992年8月至2011年5月，在建设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及其下属二级分行呼伦贝尔分行从事会计、资产保全工作，曾任资产保全部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2月，在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风险管理部工作，任部门总经理；2013年

7月至2014年7月，挂职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政府副旗长；2015年2月至2017年10月，在中信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现代农牧业及服务部工作，任部门总经理；2017年10月之后加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目前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蒙古分所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进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以来，主持了多项包括企业改制、专项审计、绩效评价、清产核资、财务评估、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企业风险评估及年报审计等项目。代表性业务包括中纪委驻人民银行检查组案件核查、中央军委装备采购审价、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财务审计等全国范围内项目的参与，以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亚洲开发银行贷款项目、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财务审计项目、内蒙古准格尔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清产核资、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券发行财务评估等30多个项目审计服务，主持了巴彦淖尔华峰氧化锌破产清算审计。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晓鸿，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近25年，证书编号：350100051454，1995年7月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9年7月至2016年6月从事审计业务，2016年7月至今，在永拓福建分所从事审计业务。在从事审计业务期间，主持完成的大型项目主要有：福建南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项目审计、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99）上市审计、金山制药入主ST琼华侨（股票代码：600759）审计、福建电子计算机公司破产清算审计、福建中旅集团福建省政府会议纪要项目审计、中国远洋资源有限公司（香港）在韩国主板上市（股票代码：900050）等。现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02）2021年度审计项目负责人，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91）2021年度审计项目负责人，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90）2021年度审计项目负责人。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春生，现担任永拓质量控制合伙人、总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04年10月开始在证券资格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年3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职从事证券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担任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声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IPO企业首发上市独立复核，以及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0余家上市公司独立复核。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8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70万元（含季度及中报预审费用），内控审计收费10万元，与2020年度审计费用相同。本期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没有变化，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及年度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二十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0年度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勤万信辞任前尚未开展2021年度审计工作，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收到原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辞任2021年审计工作的告知函》，中勤万信由于业务量较大，至今尚未开展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经审慎评估审计工作量及项目排期、人员安排等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按期完成审计工作，提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审计机构。鉴于上述原因，经董事会审议，拟聘任永拓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中介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勤万信进行了事前沟通，中勤万信对此无异议，后续将与永拓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永拓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永拓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听取了有关情况的介绍，就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予以事前认可。经审核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资质情况，我们认为永拓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本次聘任永拓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仔细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资料，经审核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资质情况，我们认为永拓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请其作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永拓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中介机构。确定其2021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80万元人民币，其中年报审计收费70万元（含季度及中报预审费用），内控审计收费10万元。并决定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